

常州市新北区新龙实验学校（新桥初级中学） 关于规范中层干部任用的决定（讨论稿）

（经 2025 年 6 月 3 日学校第一届第一次教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）

常州市新北区新龙实验学校（初中部）和常州市新北区新桥初级中学于 2024 年 9 月正式合署办公，两所学校，一体化管理。为规范学校中层干部的任用和管理，根据新北区《关于规范中小学内部职能机构设置和中层干部管理的意见》确定学校男女中层退职年龄分别为 52 周岁和 50 周岁。

为了中层干部队伍的稳定过渡和学校工作的顺利开展，根据学校实际工作的需要，并参考新北区多数学校的规定，由校长办公会议讨论决定，中层退职后享受一年中层待遇（以退职前的职位为准），在这一年中，退职中层要配合部门做好工作的交接。

常州市新北区新龙实验学校（新桥初级中学）

2025 年 6 月

